

臺北市府人事處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南區

承辦人：李雨青

電話：02-27208889轉8610

傳真：02-27237850

電子信箱：dop-a41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

發文字號：北市人給字第11230038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泰人壽各機關窗口服務人員名冊及本府自費團保問答集各1份

(25984324_1123003839_1_ATTACHMENT1.pdf、25984324_1123003839_1_ATTACHMENT2.pdf)

主旨：有關本府各機關（構）學校員工及其眷屬自費團體保險
（以下簡稱本府自費團保）加保作業一案，請查照並轉知
同仁。

說明：

- 一、依據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人壽）112年5月5日國壽字第1120050433號函辦理。
- 二、本府各機關（構）學校同仁欲加入本府自費團保者，請將加保相關文件填妥後，以下列方式擇一送件：
 - （一）通知國泰人壽各機關窗口服務人員收件；收件者請以登載於本處網站（<https://dop.gov.taipei>）/服務園地/本府自費團保專區之國泰人壽各機關窗口服務人員或持有該服務人員委託書者為限。
 - （二）親送至本市市政大樓B2國泰人壽服務櫃檯。
 - （三）郵寄至國泰人壽團險北三處北市府專案小組（地址：104105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136號6樓）。

天母國中 1120508



QHAA1126003320

三、檢送國泰人壽各機關窗口服務人員名冊及本府自費團保問答集各1份，如同仁對保險相關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逕與本市市政大樓B2國泰人壽服務櫃檯駐點人員（電話：02-27208889轉4577）聯繫派員前往或聯絡各機關窗口服務人員。

正本：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臺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

副本：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機構（含附件）



裝

訂

線

